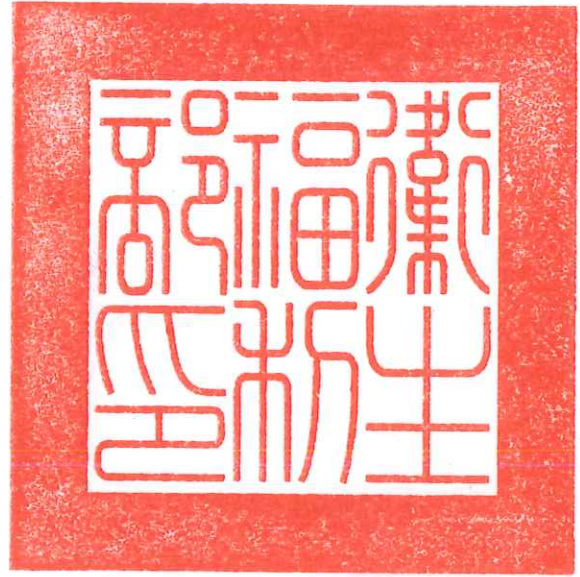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81100441號
附件：認證範圍1份



主旨：公告展延「新竹市衛生局(檢驗科實驗室)」之食品檢驗機構認證效期及修正其認證範圍。

依據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37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認證範圍之變更項目：

- 一、展延效期之項目：咖啡因等2項。
- 二、新增甲醛(乙醯(代)丙酮法)等1項認證。

部長陳時中

裝

訂

線

衛生福利部食品檢驗機構認證範圍



認證編號：065

認證機構：新竹市衛生局

實驗室名稱：檢驗科實驗室

實驗室地址：30041 新竹市東區中央路 241 號 12 樓

初次認證日期：101.09.13

認證有效期間：108.01.25 至 111.01.24

認證之檢驗事項

檢驗項目	檢 驗 方 法
咖啡因	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。2009。中華民國國家標準。CNS 總號 9432 ，類號 N6174 食品中咖啡因含量檢驗方法
	衛生福利部 106.11.13 衛授食字第 1061902225 號公告訂定飲料中咖啡因之檢驗方法
甲醛(二)	衛生福利部 106.11.16 衛授食字第 1061902243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甲醛之檢驗方法(二)
甲醛(乙醯(代)丙酮法)*	食品藥物管理署 106.07.28 公開建議檢驗方法-食品中甲醛之檢驗方法(乙醯(代)丙酮法)

*表增項項目